### 关于做好2021年暑期教师入企实践锻炼工作的通知

各处室、系部、二级学院：

为了进一步加强我校“双师型”教师队伍建设，提升教师教育教学能力，根据《温州职业技术学院教师企业实践锻炼管理办法》温职院人〔2020〕07号文件要求，请相关部门积极做好教师暑期入企实践锻炼工作，相关事宜通知如下：

1.请各部门结合学校和部门工作实际，原则上选派教师到温州地区范围内“双师型”教师培养培训基地、校企合作企业等有一定规模且在本行业有一定影响力的龙头企业锻炼，选派情况将纳入校级双师基地考核指标。

2.一律不外派教师赴疫情发生区域参加入企实践锻炼。教师如有特殊情况必须赴外地参加入企实践锻炼的，请先填写汇总表经领导审批后，方可填写入企锻炼申请。

3.各部门应为入企锻炼教师制订科学合理的目标，布置实质性任务，加强督促管理，确保锻炼效果；各部门还须告知新教师如何下企业锻炼及操作流程、注意事项等等，

4.督查考核小组将随机抽查教师实践锻炼情况，教师未提前在OA办理请假手续不在岗位的，将视为缺勤扣除部门考核分。

5.按照新文件要求，已取消入企实践锻炼的同时在同一企业指导学生（人数10个以上）暑期专业实习满一个月可承认2个月下企业锻炼经历的这条规定。

6.请各部门将《2021年暑期教师入企实践锻炼信息汇总表》纸质（盖部门章及部门负责人签字）和电子版各一份，于6月25日前交正德楼318室。

联系人：张路伊 联系电话：86687553或777553 QQ：2214998526

附件： 2021年暑期教师入企实践锻炼信息汇总表

人事处

2021年6月17日